

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合 同 书

甲方： 平顶山市育才中学

乙方： 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安保服务合同

甲方：平顶山市育才中学

乙方：河南戎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，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，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同意，订立本合同。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 是本合同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一条服务外包方式

在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甲方的要求，乙方组织选派人员到甲方，提供劳务服务，完成服务外包项目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。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符合安保服务资质要求。乙方人员与甲方没有劳动关系，其劳动劳务关系、薪酬社保、个税扣缴、计提费用、劳动保护、从业资质、业务培训、事故工伤处理、劳动纠纷、招聘解聘、遣散安置等均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承担责任。

第二条合同期限

合同期限为1年。

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

1、合同总价即外包服务费，总额：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陆佰捌拾元(小写175680元)。

2、服务费按月支付，每月支付金额为壹万肆仟陆佰肆拾元整(小写14640.00元)。乙方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上月保安服务费用的增值税发票(普票)，甲方在30日内将服务费转至乙方账户(如遇休息日、节假日、拨款时间变动等则顺延)。

3、乙方试用期为一个月，自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2月12日。试用期内满意率达到95%以上视为合格，服务时间为合同期限。

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监督乙方是否按照响应文件中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内容落实。
- 2、按时支付甲乙双方认可的，合同条款所约定的服务费用。
- 3、对服务质量、人员考勤、岗位履职、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，对发现的问题有权责令乙方整改，若乙方整改不到位，第一次扣减当月服务费100元；第二次扣减当月服务费1000元；第三次扣减当月服务费2000元。若因乙方履职不到位发生事故且性质较严重，社会影响较大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- 4、对乙方在岗员工由于达不到业务技术要求或工作、服务态度不端正，经多次纠错无效的，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进行人员调整。
- 5、对乙方从业人员身份、资质和健康等进行监督、检查和指导。
- 6、甲方如遇上级机构检查要求调整或整改，乙方应立即整改，整改不到位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规定，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负责制 订用于满足甲方安保工作需要的各项管理·实施细则。

2、乙方应要求员工每天上班期间着统一的工作服装、卫生设备，讲文明、讲礼仪、讲卫生；在服务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与甲方人员发生分歧、争执、口角、身体侵害等行为，若出现以上事件，甲乙双方应立即成立事故调查小组，经查确属乙方责任，轻者由乙方批评教育，重者辞退，触犯法律者交由司法机关处理。

3、负责值班室、校门口、甲方要求区域的日常清扫保洁和其它合乎情理的临时工作。

4、所有乙方上岗人员为55周岁以内，必须体检合格，没有患任何从业禁止的疾病，并取得由有资质的医疗卫生机构颁发的健康证；持有(有效)职业资格证书；健康证过期的应暂停上岗，待重新体检合格后方可重新上岗。人员增减公示栏信息必须及时更新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搪塞。人数配置必须按甲方上级领导机构相关文件要求足额到位，服务人员配备必须满足采购人需求。

5、乙方应当培训自身员工按章操作，提高安全意识和技能，严禁违章冒险作业。如在工作服务过程中操作不当、疏忽大意、故意等造成任何安全事故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，按损失数额予以赔偿。

6、乙方所有派驻员工的工资、福利及其他待遇（符合《劳动法》相关规定的）均由乙方承担，并且须与其从业人员签订相关劳动合同，如发生用工、人身、财产等任何纠纷，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，与甲方无关。

7、对其员工工作场所的消防等安全工作负责，接受公安、消防、卫生等相关部门和甲方的监督检查。

8、本合同有效期内，乙方与甲方以外的第三方发生的一切债务、债权等纠纷，与甲方无关。如乙方无法提供正常服务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要求乙方3日内立即退场并办理交接。如因乙方原因，造成学校被问责或处罚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要求乙方3日内立即退场并办理交接。

9、乙方要每日巡查校园安全（按照省市相关工作文件通知要求）。对进出学校的人员和车辆进行严格管理，禁止外部车辆和人员随意进入学校。禁止外单位人员和车辆在校内充电或存放。

第六条设备的管理

1、甲方采购的所有设备、设施、用品、用具(以下简称甲方资产)的所有权归甲方；乙方进场后，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相关设备能正常使用，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资产清单盘点确认，并签字确认；办完移交手续后，合同期内甲方资产使用权由乙方行使，乙方应当妥善保管、使用、维护。若因使用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，由乙方进行修复或赔偿。

2、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乙方可以在工作许可范围内免费合理使用甲方安保类资产，但不得外借，外租或以甲方资产做抵押、质押对外担保或贷款、融资等，未经甲方允许，不得使用甲方资产为任何第三方提供服务。

3、乙方在对甲方资产的使用中，应对甲方资产负责，进行妥善保管和维护，出现安全隐患时应及时整改并通知甲方；合同有效期内，所有设备、设施、用品、用具的日常维护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4、合同有效期内，甲方资产达到报废条件的，由乙方提出，甲方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办理报废手续。

5、合同到期后，乙方须按甲方资产清单（已批准报废，正常损耗的除外）如数交还所有甲方资产。

第七条违约责任

1、甲乙双方要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各类事项，若一方违约，违约方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2、严禁乙方违法违规操作、转包分包，一经发现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3、因乙方管理不善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较大，经甲方督促整改无效，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八条其他事项

1、本合同未规定的事项，均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双方友好协商执行。

2、发生争议或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各执两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采购人(甲方盖章):

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签章):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2016 年 1 月 12 日

供应商(乙方盖章):

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签章):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2016 年 1 月 12 日